附件1

华润南康二期风电项目工程用地预审与选址公示说明

华润南康二期风电项目位于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龙回镇、东山街道与龙岭镇，已列入《江西省能源局关于公布2021年江西省风电项目竞争优选结果的通知》（赣能新能字〔2021〕141号）。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供地政策，有利于实现就近供电，缓解当地供电压力。

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风电项目，拟设计安装 10 台单机容量为3000kW、3台单机容量为 4000kW 的风力发电机组，总装机容量为42MW，通过2回35kV集电路线接入南康清田风电场一期工程 110kV 升压站，利用一期外送线路接入电网。项目用地总规模0.5024公顷，其中农用地面积为0.5024公顷（其中农村道路用地 0.1032公顷，林地 0.3992）公顷。

该项目已列入《南康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延续方案》，符合南康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、城乡总体规划，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，不涉及已批准公布的生态保护红线，不涉及省级自然保护区，项目已取得相关部门的支持性意见。该项目已按规定进行了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，结论为评估场地基本适宜该项目工程建设。该项目已按规定进行了压覆矿评估工作，不涉及压覆矿产资源，项目区范围内无探矿权、无采矿权。该项目不涉及临时用地项目。

该项目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研究报告于2022年04月30日经专家论证通过，同时专家提出了深化完善的建设性意见，规范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有关描述，细化与周边电网的衔接等相关意见。项目建设单位对照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。